

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二次）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SMY-202508007）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

一、招标条件

本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不超过学生所交伙食费总额的20% 最高限价：不超过学生所交伙食费总额的20% 采购需求：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服务期限：一年。在服务期间能积极配合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管理、服务到位。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二次）：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 3 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3、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可参加磋商。

（三）申请人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期内具有相关生产或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需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

注：供应商可为个体工商户

（四）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9 09:00到2025-09-02 17:3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时需携带的资料：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8 00:00

递交方式：线下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8 15:30

开标地点：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

七、其他

受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的委托，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单位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项目概况

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8月29日上午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JSMY-202508007

（二）项目名称：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采购项目（二次）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预算金额：不超过学生所交伙食费总额的20%

（五）最高限价：不超过学生所交伙食费总额的20%

（六）采购需求：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食堂劳务承包，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七）服务期限：一年。在服务期间能积极配合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管理、服务到位。

（八）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争性磋商。

（九）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 3 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3、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可参加磋商。

（三）申请人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期内具有相关生产或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需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

注：供应商可为个体工商户

（四）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说明：

本次磋商采用资质后审方式，在整个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组织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若发现磋商供应商的资质条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可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注：资质审查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第五部分。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29日至2025年9月2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5：0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

方式：现场报名时需携带的资料：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采购文件每套400元人民币（含报名费）（无论任何情况概不退还）。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8日下午15时30分

地点：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

六、开启

时间：2025年9月8日下午15时30分

地点：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是指制作本响应文件时纸质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包括一份正本和贰份副本），详见第二章第16条和17条要求。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名称: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

地址:淮阴区高家堰镇赵集村

联系方式:李主任 电话：153806788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淮阴区电商创业大厦610室）

联系方式：顾女士 电话：13056026096

3、项目联系方式（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联系方式：顾女士 电话：1305602609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安市赵集初级中学
地		址：	淮阴区高家堰镇赵集村
联	系	人：	李主任
电		话：	15380678828
电	子	邮	件： 252889231@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明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康城3区88号

联 系 人： 郑女士

电 话： 17605171919

电 子 邮 件： yajunzheng@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凤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